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怡靜

電話：04-37061179

電子信箱：e-228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911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9111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臺北市114年度無人機競賽
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9月9日北市教職字第
114309420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